

##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1年3月7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3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勇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第一项、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二项、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0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01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06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975.82万元。2010年末公司总资产41.50亿元，净资产30.60亿元。

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项、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249,758,160.38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9,758,160.38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72,876,197.41元。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按母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加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2010年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58,917,835.58元。

本着积极回馈全体股东的原则，董事会提议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按照2010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2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24,000万元，本次分配后剩余的可分配利润18,917,835.58元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本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四项、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进行慈善捐赠的议案》；

本着回报社会的原则，决定向浙江永强慈善基金会捐赠人民币200万元，主要用于

资助教育事业、贫困学生、赈灾扶贫等。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五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天健审（2011）1169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相关事项的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六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出具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相关事项的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七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继续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审计服务协议，并确定具体的审计费用及相关工作安排事宜。

独立董事关于聘用审计机构发表意见如下：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多年，该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情况，同时该公司能够为公司日常经营提供有效的财务咨询意见。同意继续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八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九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1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1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11 年营业收入约 27 亿元，净利润约 3 亿元。

本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1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特别注意。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一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 2011 年度信贷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计划的议案》；

预计 2011 年度公司及各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远期结售汇等授信业务总额度最高不超过 15.1 亿元。

2011 年度信贷计划安排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总额度（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28,0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60,0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6,000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20,000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16,000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临海支行	5,000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6,000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	10,000
合计：		151,000

此外，公司将向全资子公司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 3,000 万元的借款。

此项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二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改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原审计委员会委员沈文萍女士自 2010 年 11 月起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为避免自我监督的情形，沈文萍女士提出不再继续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

会议同意沈文萍女士辞去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并选举董事谢建平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

第十三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审计部经理徐友胜先生已经离职，会议决定聘任王永风先生为审计部负责人。王永风先生简历附后。

第十四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会议同意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台州永强工艺品有限公司和临海市英仕达遮阳制品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台州永强工艺品有限公司、临海市英仕达遮阳制品有限公司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五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会议提议根据《远期结售汇业务内部控制规范》的有关规定，授权公司远期结售汇领导小组在不超已经接到并确认的订单金额之 80%额度内，根据已接订单的实际情况，具体确定远期结售汇业务的申请金额、交割期限、交割汇率及办理银行等事项。本项授权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

《关于继续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六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会议提议在原章程第一百三十三条后增加一条

“第一百三十四条：在保证公司利益的前提下，董事长可以在下列范围内行使决策权。

涉及金额单笔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2%以内（含 2%）的资产处置权，连续十二个月内董事长行使该项资产处置权累计金额不得超过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5%。

上述资产处置权包括出售与收购资产、银行委托理财产品、短期金融投资、股权投资、租赁等行为。

凡超出上述授权范围的事项，董事长无权予以决定，应及时提议召开董事会集体讨论决定。”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七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临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增资扩股的议案》；

会议决定参与临海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的增资扩股计划。本公司持有其 300 万股，根据其配股比例（1：0.4），本公司可获配 120 万股，每股 1 元。共需投资 120 万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相关事项。

第十八项、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定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2011 年 4 月 11 日。

《关于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17 日

附：简历

**王永风先生：**中国国籍，生于 1976 年 10 月，毕业于安徽阜阳师范学院财务会计专业，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安徽阜阳国贸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安徽正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晓星化纤（嘉兴）有限公司财务主任、宁波中骏汽车有限公司财务中心财务课长，2009 年 12 月起任本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经理至今。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章程》、《内部审计制度》等的有关规定，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